

沧州市教育局

石油分局文件

沧教石油计财字〔2019〕23号

关于下达 2019 年财务预算指标的通知

石油分局所属各单位：

根据 2019 年沧州市部门预算经费指标、城乡义务教育阶段学校财政补助经费和预计高中学费收入、招生办收入等，结合分局实际，编制了 2019 年财务预算，经预算委员会讨论通过，现予以下发：

2019 预算总收入 44487.34 万元。其中：财政补助经费 40545.46 万元；预计中小学免杂费财政补助收入 2179 万元；事业收入 418.58 万元；招办招生费收入 38.81 万元；上年结余 1305.49 万元。预算总支出 44487.34 万元，其中：在职人员费用 38120.83 万元；离退休人员费用 6366.51 万元，收支平衡。

一、在职人员费用 38120.83 万元

(一) 人员经费 32318.88 万元

1. 工资总额 23098.23 万元，其中基本工资 9215.61 万元，津贴补贴 486.11 万元，基础绩效 4164.4 万元，奖励绩效

2206.61 万元，招聘教师各项费用 1960.3 万元，财政预留在
职人员精神文明奖及目标奖 5065.2 万元。

2.职工医疗生育保险 3066.28 万元，其中基本医疗保险
1666.46 万元，公务员医疗补助 1333.16 万元，生育保险 66.66
万元。

3.养老、工伤、失业保险 3007.5 万元，其中养老保险
2897.73 万元，工伤保险 109.77 万元。

4.住房公积金 1885.12 万元。

5.住宅取暖费 1244.63 万元。

6.独生子女费、遗属补助等 17.12 万元，其中独生子女
费 5.41 万元，遗属补助及麻素芳、高贺林医疗费 11.71 万
元。

(二) 公用经费 5801.95 万元

1.义务教育保障经费 1300 万元

(1)按 2018-2019 学年学籍学生人数和河北省义务教育
经费生均标准(小学 600 元/生,初中 800 元/生)测算 1137.34
万元。

(2)外围学校每校给予 1.2 万元的大型活动交通补贴 13.2
万元。

(3)义务教育保障经费预留公用设施取暖费 149.46 万元
(按 85 元/生的标准预留)。

2.包干经费及补充办公费 1195.61 万元

(1) 机关经费 153.56 万元(含公务用车运行费 39.4 万元,招待费 1.25 万元,培训费 4.94 万元,科室经费 13.4 万元)。

(2) 招办费用 38.81 万元。

(3) 学校经费 1003.24 万元,①按照 2018 年教育事业统计报表学生人数补充办公经费 389.83 万元。标准为小学 160 元/生,初中 247 元/生,高中 288 元/生。②职工体检费 41.74 万元,标准为 230 元/人。③学校培训费 133.27 万元。④学校招待费 19.82 万元。⑤非税收入 418.58 万元。

3.维修费 2093.66 万元,其中义务教育经费保障校舍维修部分 279 万元,省拨经费 600 万元,往年可用维修费结余 1214.66 万元。

4.取暖费 670.55 万元,其中财政批复办公取暖费 611.59 万元,往年结余 58.96 万元。

5.福利费 230.38 万元。

6.工会经费 311.75 万元,其中机关 10.77 万元,学校 300.98 万元。

二、离退休人员费用 6366.51 万元

1.离退休费 6022.12 万元。

2.住宅取暖费 3.68 万元。

3.离退休管理、活动费 340.71 万元。

三、其他

1.考虑经费测算存在不确定性因素,分局保留调整预算指标的权力。

2.高中学段学费和住宿费收入等非税收入全部纳入分局财务收支预算。

3.学校经费预算分为日常经费预算和项目资金预算。用于改善办学条件的资金，实行预算项目管理。年初各学校分项目编制项目资金预算，项目实施前，需报分局审批，对应审批项目进行实施。

4.2019 年财务预算指标下发后，各学校要及时、认真地编制全年分月收支预算报分局审核，对没有报预算的单位，财务部门将不予核销。

附件：1.2019 年石油分局在职人员经费分解明细表

2.2019 年石油分局机关科室包干经费明细表

沧州市教育局石油分局

2019 年 4 月 24 日